

政制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4年12月9日的情況)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下稱"《條例》")下的違法行為	2014年4月23日	<p>關於政府當局為就2011年在《條例》下引進的輕微錯漏特定安排(此安排旨在處理選舉申報書內的輕微錯誤或虛假陳述)提供最新統計數字而提交的資料摘要[立法會CB(2)1361/13-14(01)號文件]，委員要求政府當局進一步提供下列項目的分項數字：</p> <p>(a) 有多少宗邊緣個案是所涉及的錯誤累計總價值僅略高於相關選舉的輕微錯漏特定限額；及</p> <p>(b) 廉政公署就選舉申報書內有錯誤或虛假陳述但未能以對輕微錯漏的特定安排處理的個案進行調查後得出的結果。</p>	有待回覆。
2. 未服監禁刑罰的區議員及鄉郊代表喪失擔任職位	2014年10月20日	政府當局承諾就下列事項提供補充資料：	政府當局已於2014年11月17日提供補充資料[立法會CB(2)296/14-15(01)號文件]。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資格		(a) 《條例》所訂的舞弊及非法行為；及 (b) 就曾經喪失擔任職位資格的區議員及鄉郊代表提供他們過往的定罪、監禁刑期和所涉罪行紀錄。	
3. 審議香港特區根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提交的第三次報告	2014年11月17日	政府當局承諾提供資料，說明性工作者就臥底警員在反色情行動中的行為作出舉報或投訴的個案宗數。	有待回覆。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12月9日